

宜蘭縣立中華國民中學 103 年電池回收暨海報創作比賽辦法

一、主旨：鼓勵學生參與廢電池回收工作，培養積極保護環境的觀念。創意設計電池回收海報，以達重視環境污染、土壤污染、間接影響全體國民健康新概念。

二、依據：

- 1、環境教育法辦理。
- 2、本校資源回收辦法。

三、實施方式：

海報創作比賽：

- 1、分組：以班級為單位，分一、二、三年級，共三組。
- 2、每班繳交 A4 海報一份參賽，創作主題為「電池回收宣導」，創作方式不拘（不得以電腦創作、繪圖及列印）。
- 3、經美術教師評選後，每年級取前三名頒發獎狀及圖書禮券 300 元。

電池回收比賽：

- 1、以班級為單位。
- 2、電池不分大小，以數量計算。
- 3、全校回收數量最多的 5 個班級頒發獎狀及獎勵金。

第一名 1000 元、第二名 800 元、第三名 600 元、第四名 400 元、第五名 200 元

摸彩活動

每班回收 10 顆電池獲得摸彩券 1 張、20 顆 2 張…以此類推，建議班級將摸彩券發放學生個人（回收 10 顆電池者），學校提供獎品供摸彩獎勵。

四、實施時間：103 年 2 月 24 日至 4 月 11 日止，電池回收每週三繳交至資源回收室，海報創作收件截止日期 4 月 11 日。

五、經費概算：

編號	項目名稱	金額	備註
1	海報創作優勝圖書禮券（300×9）	2700	合作社提供
2	電池回收優勝班級獎勵金（1~5 名）	3000	資源回收款提供
3	摸彩獎品（10 份）	3000	家長會提供

六、本辦法經校長核可後施行。

承辦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會計：

校長：